

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前十大股东及前十大无
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3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（即2021年9月7日）登记在册的公司前10大股东和前10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序号	持有人名称	总持有数量（股）	持有比例（%）
1	杨颖韬	22,097,891	21.07
2	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	10,247,364	9.77
3	杨建刚	2,984,405	2.84
4	李建星	2,724,891	2.60
5	刘仁山	2,724,891	2.60
6	侯瑞宏	2,595,134	2.47
7	黄月姣	2,530,255	2.41
8	王亚萌	2,266,020	2.16
9	高丽	1,946,351	1.86
10	何建国	1,778,550	1.70

本公司前十大股东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东，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（即2021年9月7日）登记在册的公司前10大股东和前10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一致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9月9日